丰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

中名国成报字【2025】第0050号

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京25P03Y6NWY

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BEIJINGZHONGMINGGUOCHE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大街 18 号办一 910 单元　　邮编：100005
电话：(010) 53396165

关于丰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
的专项说明

中名国成报字（2025）第 0050 号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了丰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丰润生物公司）2024 年度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和相关财务报表附注，并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中名国成审字（2025）第 1585 号）。我们的审计是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进行的。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和《关于做好挂牌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的相关要求，我们对本所就该公司上述财务报表出具的无法表示意见说明如下：

一、无法表示意见的内容

1、关于往来款项的事项

（1）关于应收账款事项：如“附注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3、应收账款”所示，丰润生物公司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 11.95 亿元。我们实施了检查、函证等必要的审计程序，通过回函可以确认的金额为 0.00 万元，占应收账款总额的 0.00%。我们也无法通过执行替代程序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因此我们无法判断丰润生物公司上述应收账款账面余额的准确性，也无法确定是否有必要对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及坏账准备进行调整。

（2）关于预付款项事项：如“附注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4、预付款项”所示，丰润生物公司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预付款项账面余额为 1.32 亿元，我们实施了检查、函证等必要的审计程序，通过回函可以确认的金额为 1,481.71 万元，占预付款项总额的 11.25%。除此之外我们发出的询证函未收到回函，也无法实施其他满意的替代程序以确认预付款项期末金额的真实性和准确性，因此我们无法判断丰润生物公司上述预付款项的真实性和准确性，也无法确定对丰润生物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的影响。

（3）关于应付账款事项：如“附注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4、应付账款”所示，丰润生物公司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账面余额为 1,370.27 万元，我们实施了检查、函证等必要的审计程序，通过回函可以确认的金额为 63.99 万元，占应付账款总额的 4.67%。除此之外我们发出的询证函未收到回函，也无法实施其他满意的替代程序以确认应付账款期末金额的真实性和准确性，因此我们无法判断丰润生物公司上述应付账款的真实性、完整性和准确性，也无法确定对丰润生物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的影响。

2、关于实物资产和无形资产事项

（1）关于存货事项：如“附注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6、存货”所示，丰润生物公司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存货账面余额为 14.62 亿元，由于存货账面与实物保管不一致，我们无法实施存货监盘程序，也无法实施其他有效替代审计程序取得有关存货数量和金额的满意证据，因此我们无法判断丰润生物公司上述存货期末余额的准确性，也无法确定是否有必要对存货余额进行调整。

（2）关于固定资产事项：丰润生物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宜昌丰润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固定资产存在报废、损坏、拆除、已更换未及时处置情况和账实不符等情况，无法做到账实一一对应，且存在固定资产出租情况，我们无法实施固定资产监盘程序，无法实施其他有效替代审计程序取得有关固定资产数量和金额的满意证据，无法确定出租固定资产的存放地点及数量，因此我们无法判断丰润生物公司固定资产的完整性和准确性。

（3）关于无形资产事项：丰润生物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宜昌丰润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部分土地使用权属已变更至湖北一致魔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但丰润生物公司对该部分土地使用权尚未处理，因此我们无法判断丰润生物公司无形资产的完整性和准确性。

3、关于持续经营事项

如“附注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2、持续经营”所述，丰润生物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股东权益为-17.15 亿，净资产为负，2024 年度发生净亏损 18.70 亿。丰润生物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黑龙江远光肠衣有限公司目前处于停产状态。这些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截止审计报告日，丰润生物公司虽已对改善持续经营能力拟定了相关措施，但仍未能就与改善持续经营能力相关的未来应对计划提供充分、适当的证据，我们也无法通过其他程序就管理层运用持续经营假设编制财务报表的合理性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因此，我们无法判断丰润生物公司管理层继续按照持续经营假设编制财务报表是否适当。

4、其他事项

（1）丰润生物公司原董事、总经理马保社被大庆市监察委员会实施留置，截至审计报告日，涉及事项正在调查中，我们无法预计相关事项对公司的影响程度。

（2）截至审计报告日丰润生物公司尚未提供管理层声明书，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作为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

（3）或有事项和预计负债事项：如“附注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所述，公司存在诉讼情况，由于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亦无法执行满意的替代程序，因此我们无法判断或有事项披露的完整性，预计负债的完整性和准确性。

综上，因多个不确定事项之间存在相互影响，并可能对财务报表产生累积影响，我们无法对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整体形成审计意见获取充分、适当审计证据

二、发表无法表示意见的理由和依据

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502 号——在审计报告中发表非无保留意见》第七条规定，当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不能得出财务报表整体不存在重大错报的结论时，注册会计师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第十条规定，当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作为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但认为未发现的错报 (如存在)对财务报表可能产生的影响重大且具有广泛性时，注册会计师应当发表无法表示意见。由于我们未能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无法确定是否有必要对丰润生物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做出调整，因此，我们对丰润生物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发表了无法表示意见。

三、无法表示意见涉及的事项对报告期内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可能的影响金额

由于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我们无法确定无法表示意见涉及的事项对丰润生物公司报告期内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可能的影响金额。

四、审计报告中涉及事项是否违反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信息披露规范的情形说明

依据我们已经获得的审计证据，我们无法确定无法表示意见涉及事项是否违反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性规定。

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四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1MA01Y01N85

营业执照

（副 本）（4-3）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　　称　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　　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郑鲁光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税务服务；资产评估；企业管理咨询；工程造价咨询业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破产清算服务；薪酬管理服务；物业服务评估；咨询策划服务；财政资金项目预算绩效评价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商务代理代办服务；招投标代理服务；政府采购代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出　资　额　4180 万元

成立日期　2020 年 12 月 10 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18 号办公楼一座 9 层 910 单元

登记机关　北京市东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 年　04 月　11 日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通过国家企业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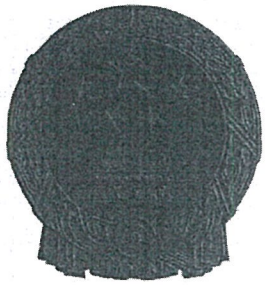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郑鲁光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18号办三916单元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375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21]0132号

批准执业日期：2021年01月25日

证书序号：0017308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二一年九月二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CPA任职资格检查合格 BICPA 2016

CPA任职资格检查合格 BICPA 2015

CPA任职资格检查合格 BICPA 2014

CPA任职资格检查合格 BICPA 2013

CPA任职资格检查合格 BICPA 2012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002850028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二〇一一 七 五

4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Full name 孙志钰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66-10-22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中瑞岳华（北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133932666102201l

北京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101010388335

12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3 年 6 月 27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3 年 6 月 27 日

批出：中准 2013.12.21
转入：利安达 2013.12.24

批出：利安达有限 2015.12.7
转入：利安达（特殊）事项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应当按照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经核查明情况后，办理补发手续。

批出：利安达 2015.7.30
转入：中兴财光华 NOTES 2015.7.30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批出：中兴财光华 2015.9.18
转入：中准 2015.9.18

10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2 年 11 月 28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2 年 11 月 28 日

11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CPA任职资格检查合格 BICPA 2017

记
tration

合格，续续有效一年。
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孙志钰
证书编号：110002850028

年 月 日

6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续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孙志钰

年 月 日

7

证书编号：110103750014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22 年 12 月 29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康晓明

年 月 日
/y /m /d

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101010388335

5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Full name 康晓明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3-10-08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131123198310081261